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4年及113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31巷10號1樓
公司電話：(06)505-3288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37
(七) 關係人交易	37~38
(八) 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9~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7~4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
3. 大陸投資資訊	45、49
(十四) 部門資訊	45~46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114年及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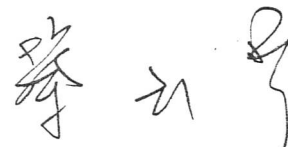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9月30日合併財務狀況，民國114年及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南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丁澤祥



會計師：蔡玉琴



前財政部證期局 (79)台財證(一)第31833號

核准簽證文號 (84)台財證(六)第24317號

中華民國 1 1 4 年 1 1 月 1 3 日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一)

民國114年9月30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計項目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1)	\$ 536,093	28	\$ 775,465	37	\$ 603,498	3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六.2及9)	141	-	2,274	-	1,98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2及9)	671	-	268	-	782	-
1200	其他應收款	7,059	-	19,792	1	10,79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6,275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六.3)	158,595	8	157,360	8	141,681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1)	200,000	11	90,000	4	50,000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7,855	2	41,078	2	42,837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30,414	49	1,092,512	52	851,584	4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六.4)	770,435	41	791,562	38	801,868	4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六.10)	125,397	7	147,634	7	157,411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8,029	-	6,397	-	3,64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六.13)	37,333	2	37,714	2	33,590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5、八)	27,171	1	19,153	1	19,56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68,365	51	1,002,460	48	1,016,077	54
1XXX	資產總計	\$ 1,898,779	100	\$ 2,094,972	100	\$ 1,867,66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二)

民國114年9月30日暨11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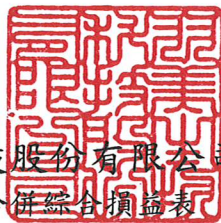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會計項目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六.8)	\$ 32,769	2	\$ 73,850	4	\$ 56,630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	-	9	-	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9,166	-	18,264	1	15,047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25,016	7	144,183	6	106,987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六.14)	47,700	3	67,761	3	46,814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六.10)	24,233	1	23,275	1	23,87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95	-	1,570	-	1,38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1,379	13	328,912	15	250,748	1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六.14)	87,062	5	103,059	5	92,263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六.10)	99,623	5	121,935	5	130,889	7
2610	長期應付款	13,659	1	13,659	1	13,65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629	-	14,569	1	12,960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2,973	11	253,222	12	249,771	14
2XXX	負債總計	454,352	24	582,134	27	500,519	2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7)						
3110	普通股股本	544,630	29	544,630	26	544,630	29
3200	資本公積	3,651	-	3,651	-	3,651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7,900	14	189,959	9	189,959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555	-	15,035	1	15,03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42,793	34	768,118	37	619,081	32
3400	其他權益	(13,102)	(1)	(8,555)	-	(5,214)	-
3XXX	權益總計	1,444,427	76	1,512,838	73	1,367,142	72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98,779	100	\$ 2,094,972	100	\$ 1,867,66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114. 7. 1~9. 30		113. 7. 1~9. 30		114. 1. 1~9. 30		113. 1. 1~9. 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 8)	\$ 503,598	100	\$ 457,543	100	\$ 1,517,896	100	\$ 1,338,8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 3. 6. 10. 11)	(111,369)	(22)	(94,166)	(21)	(320,794)	(21)	(242,360)	(18)
5900	營業毛利	392,229	78	363,377	79	1,197,102	79	1,096,482	8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 6. 10. 11、七)								
6100	推銷費用	(83,615)	(16)	(80,178)	(18)	(241,156)	(16)	(219,779)	(16)
6200	管理費用	(45,979)	(9)	(43,630)	(10)	(137,627)	(9)	(126,080)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78)	(1)	(6,498)	(1)	(33,312)	(2)	(24,510)	(2)
	營業費用合計	(133,672)	(26)	(130,306)	(29)	(412,095)	(27)	(370,369)	(27)
6900	營業利益	258,557	52	233,071	50	785,007	52	726,113	5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 12)								
7010	其他收入	6,140	1	2,305	1	14,367	1	15,22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41	-	5,118	1	2,549	-	16,658	1
7050	財務成本	(1,119)	-	(1,467)	-	(3,619)	-	(4,57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362	1	5,956	2	13,297	1	27,308	2
7900	稅前淨利	264,919	53	239,027	52	798,304	53	753,421	5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六. 13)	(75,242)	(15)	(67,418)	(15)	(230,397)	(15)	(223,053)	(17)
8200	本期淨利	189,677	38	171,609	37	567,907	38	530,368	4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894	3	4,900	1	(5,683)	-	12,27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六. 13)	(2,579)	(1)	(980)	-	1,136	-	(2,455)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315	2	3,920	1	(4,547)	-	9,82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9,992	40	\$ 175,529	38	\$ 563,360	38	\$ 540,189	41

(續下頁)

(承上頁)

代碼	項 目	114. 7. 1~9. 30		113. 7. 1~9. 30		114. 1. 1~9. 30		113. 1. 1~9. 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9,677	38	\$ 171,609	37	\$ 567,907	38	\$ 530,368	4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9,992	40	\$ 175,529	38	\$ 563,360	38	\$ 540,189	41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 15)	稅後		稅後		稅後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48		\$ 3.15		\$ 10.43		\$ 9.7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48		\$ 3.15		\$ 10.42		\$ 9.7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13年1月1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126,800	\$ 1,615	\$ 764,385	\$ (15,035)	\$ 1,426,046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530,368	-	530,368
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821	9,8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0,368	9,821	540,189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63,159	-	(63,159)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3,420	(13,420)	-	-
現金股利	-	-	-	-	(599,093)	-	(599,093)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189,959	\$ 15,035	\$ 619,081	\$ (5,214)	\$ 1,367,142
114年1月1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189,959	\$ 15,035	\$ 768,118	\$ (8,555)	\$ 1,512,838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567,907	-	567,907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547)	(4,5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67,907	(4,547)	563,360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67,941	-	(67,941)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480)	6,480	-	-
現金股利	-	-	-	-	(631,771)	-	(631,771)
民國114年9月30日餘額	\$ 544,630	\$ 3,651	\$ 257,900	\$ 8,555	\$ 642,793	\$ (13,102)	\$ 1,444,42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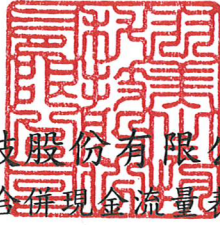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1. 1~9. 30	113. 1. 1~9. 30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8,304	\$ 753,42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1,681	71,261
攤銷費用	3,972	2,691
利息費用	3,619	4,570
利息收入	(9,648)	(8,6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00	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133	(17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03)	(4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61	399
存貨(增加)減少	(1,235)	(48,01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223	(28,75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1,081)	(145,93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	(5,06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098)	8,13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6,796)	(20,95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25	10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07,048	583,004
收取之利息	21,220	4,294
支付之利息	(3,619)	(4,570)
支付之所得稅	(258,246)	(261,1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66,403	321,595

(續下頁)

(承上頁)

項	目	114. 1. 1~9. 30	113. 1. 1~9. 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643)	(25,674)
取得無形資產		(5,630)	(1,24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11,000)	64,9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791)	(2,64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4,064)	35,40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2,309)	(22,126)
發放現金股利		(631,771)	(599,09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40)	1,0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56,020)	(620,19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691)	11,9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39,372)	(251,1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5,465	854,6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6,093	\$ 603,49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齊國



經理人：林明毅



會計主管：莊士興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及113年9月30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90 年 2 月 6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新市區環東路一段 31 巷 10 號 1 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生醫材料級膠原蛋白及相關產品、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0 日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亦為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業於民國114年11月13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9 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①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A.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B.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露或權利，及
- C.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②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B.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C.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 ③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 ④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 ⑤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 ⑥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 ⑦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A.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B.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C.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D.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E.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F.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2)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本公司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醫療器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100%	100%	100%
本公司	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註)	主要經營醫療器械、保養品批發及進出口貿易業務等。	-	-	100%

註: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東莞双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21 日完成清算程序，並於民國 114 年 7 月 9 日取得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稅務局之清算證明。本集團已喪失對該公司之控制，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 (1)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 (2)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3)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①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②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③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 (4)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 (1)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 (2) 在未喪失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3)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 (1)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2)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3)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 ①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②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②此等金融資產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③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5)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②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③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6)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①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②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 (7)金融資產減損
- ①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②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③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④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8)金融資產除列

①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②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9)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①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②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③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④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⑤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10)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1)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①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②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2)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3)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4)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5)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1)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2)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①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②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3)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2)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 產 名 稱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5～51 年
機器設備	3～ 8 年
運輸設備	3～ 6 年
辦公設備	2～ 5 年
其他設備	2～ 7 年
租賃改良物	3～ 5 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投資性不動產

(1)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2)投資性不動產一建築物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提列，估計耐用年限為 4～51 年。

(3)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4)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5)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3. 租賃

- (1)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①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②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2)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 (3)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4)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①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②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③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④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⑤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 (5)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 (6)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①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②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③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④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 (7)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 (8)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

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 (9)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 (10)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 (11)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12)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

集團為出租人

- (13)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 (14)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 (15)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4. 無形資產

- (1)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 (2)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 (3)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4)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 (5)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 (6)專門技術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專門技術為相關生產技術移轉合約，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三年至十年)採直線法攤提。

(7)特許權

特許權為醫療器材許可證，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8)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六年)採直線法攤提。

(9)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門技術	特許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10 年	5 年	1~6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專利權期間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 (1)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 (2)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3)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 (1)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依合約約定於客戶透過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贈品之權利，該贈品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該贈品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贈品運送至客戶端時轉列收入。
- (2)另本集團於部分合約簽訂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後續提供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 (3)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1)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①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②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A.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B.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③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A.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B.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④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 ⑤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⑥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判斷上之重大不確定性。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租賃期間

對於租賃期間之決定，係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租賃終止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本集團於評估承租人是否行使前述選擇權時，係考量將對承租人產生經濟誘因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並於後續出現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將影響其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予以重新評估。租賃期間之評估有變動時，係重衡量租賃負債並調整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

(2)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庫存現金、活期及支票存款	\$486, 093	\$705, 465	\$603, 498
定期存款	50, 000	70, 000	-
合 計	\$536, 093	\$775, 465	\$603, 498

本集團將合約期間超過三個月但未逾一年之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其於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之金額分別為 200, 000 仟元、90, 000 仟元及 50, 000 仟元。

2.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應收票據	\$141	\$2, 274	\$1, 987
應收帳款	\$671	\$268	\$782
淨 額	\$812	\$2, 542	\$2, 769

(1)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於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812 仟元、2, 542 仟元及 2, 769 仟元，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存貨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原 料	\$22, 803	\$16, 167	\$14, 335
物 料	39, 263	35, 967	41, 660
在 製 品	31, 782	41, 623	28, 721
半 成 品	28, 560	15, 666	29, 233
製 成 品	36, 187	47, 937	27, 732
合 計	\$158, 595	\$157, 360	\$141, 681

(1)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111, 369 仟元及 94, 166 仟元，包括應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484)仟元及 1, 724 仟元。

(2)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320, 794 仟元及 242, 360 仟元，包括應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 5, 340 仟元及 469 仟元。

(3)本集團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4.1.1	\$64,903	\$517,013	\$275,445	\$3,309	\$16,576	\$45,439	\$47,915	\$300	\$970,900
增添	-	4,540	13,209	-	153	-	3,930	5,440	27,272
處分	-	(160)	(12,876)	-	(6,453)	(250)	(8,165)	-	(27,904)
重分類	-	978	-	-	-	-	95	(300)	7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66)	(559)	(1,966)	-	-	(2,591)
114.9.30	<u>\$64,903</u>	<u>\$522,371</u>	<u>\$275,778</u>	<u>\$3,243</u>	<u>\$9,717</u>	<u>\$43,223</u>	<u>\$43,775</u>	<u>\$5,440</u>	<u>\$968,450</u>
113.1.1	\$-	\$487,132	\$231,662	\$2,651	\$17,661	\$44,010	\$41,430	\$17,794	\$842,340
增添	-	1,024	10,697	-	377	-	5,375	7,806	25,279
處分	-	-	-	-	-	-	(88)	-	(88)
重分類	64,903	17,398	31,980	-	-	-	-	(17,505)	96,7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64	695	1,880	-	-	2,639
113.9.30	<u>\$64,903</u>	<u>\$505,554</u>	<u>\$274,339</u>	<u>\$2,715</u>	<u>\$18,733</u>	<u>\$45,890</u>	<u>\$46,717</u>	<u>\$8,095</u>	<u>\$966,946</u>
折舊及減損：									
114.1.1	\$-	\$15,648	\$86,234	\$1,045	\$12,154	\$44,493	\$19,764	\$-	\$179,338
折舊	-	3,630	35,553	472	1,629	373	7,063	-	48,720
處分	-	(160)	(12,876)	-	(6,153)	(250)	(8,165)	-	(27,604)
重分類	-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8)	(445)	(1,966)	-	-	(2,439)
114.9.30	<u>\$-</u>	<u>\$19,118</u>	<u>\$108,911</u>	<u>\$1,489</u>	<u>\$7,185</u>	<u>\$42,650</u>	<u>\$18,662</u>	<u>\$-</u>	<u>\$198,015</u>
113.1.1	\$-	\$6,839	\$39,457	\$483	\$10,379	\$42,567	\$11,168	\$-	\$110,893
折舊	-	3,400	34,882	402	2,291	373	6,316	-	47,664
處分	-	-	-	-	-	-	(77)	-	(77)
重分類	-	4,231	-	-	-	-	-	-	4,2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4	473	1,880	-	-	2,367
113.9.30	<u>\$-</u>	<u>\$14,470</u>	<u>\$74,339</u>	<u>\$899</u>	<u>\$13,143</u>	<u>\$44,820</u>	<u>\$17,407</u>	<u>\$-</u>	<u>\$165,078</u>
淨帳面金額：									
114.9.30	<u>\$64,903</u>	<u>\$503,253</u>	<u>\$166,867</u>	<u>\$1,754</u>	<u>\$2,532</u>	<u>\$573</u>	<u>\$25,113</u>	<u>\$5,440</u>	<u>\$770,435</u>
113.12.31	<u>\$64,903</u>	<u>\$501,365</u>	<u>\$189,211</u>	<u>\$2,264</u>	<u>\$4,422</u>	<u>\$946</u>	<u>\$28,151</u>	<u>\$300</u>	<u>\$791,562</u>
113.9.30	<u>\$64,903</u>	<u>\$491,084</u>	<u>\$200,000</u>	<u>\$1,816</u>	<u>\$5,590</u>	<u>\$1,070</u>	<u>\$29,310</u>	<u>\$8,095</u>	<u>\$801,868</u>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預付設備款	\$6,426	\$1,732	\$673
存出保證金	10,545	8,221	8,705
其他金融資產	10,200	9,200	9,200
其 他	-	-	985
合 計	\$27,171	\$19,153	\$19,563

有關本集團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6.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348 仟元及 1,084 仟元；另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3,750 仟元及 3,052 仟元。

7.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章程額定股本皆為 98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皆為 544,630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共 54,463 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發行股票溢價	\$485	\$485	\$485
庫藏股票交易	3,166	3,166	3,166
合計	\$3,651	\$3,651	\$3,651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得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除酌予保留部份盈餘不分配外，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於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本公司先前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其以現金分派者，得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無須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以股東權益為最大考量，並參酌公司目前及未來之國內外產業競爭狀況、投資環境及資金需求等因素，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平衡原則，惟股票股利不得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止，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到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860 仟元。另本公司並無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之情事。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皆為 860 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6 月 18 日之股東常會及民國 113 年 6 月 28 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民國 113 年度及決議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67,941	\$63,159		
特別盈餘公積	(6,480)	13,420		
普通現金股利	631,771	599,093	\$11.6	\$11

本公司董事會業經章程授權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以特別決議通過民國 113 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案。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1。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營業收入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u>\$503, 598</u>	<u>\$457, 543</u>	<u>\$1, 517, 896</u>	<u>\$1, 338, 842</u>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民國 11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收入組成部分如下：

	臺灣營運部門	大陸營運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40, 666	\$-	\$40, 666
大 陸	-	447, 101	447, 101
其 他	15, 831	-	15, 831
合 計	<u>\$56, 497</u>	<u>\$447, 101</u>	<u>\$503, 598</u>

主要商品：

植入劑	\$55, 434	\$447, 101	\$502, 535
保養品	610	-	610
其 他	453	-	453
合 計	<u>\$56, 497</u>	<u>\$447, 101</u>	<u>\$503, 598</u>

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收入組成部分如下：

	臺灣營運部門	大陸營運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45, 175	\$-	\$45, 175
大 陸	-	412, 368	412, 368
合 計	<u>\$45, 175</u>	<u>\$412, 368</u>	<u>\$457, 543</u>

主要商品：

植入劑	\$41, 995	\$412, 368	\$454, 363
保養品	1, 114	-	1, 114
其 他	2, 066	-	2, 066
合 計	<u>\$45, 175</u>	<u>\$412, 368</u>	<u>\$457, 543</u>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收入組成部分如下：

	臺灣營運部門	大陸營運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123,683	\$-	\$123,683
大 陸	-	1,362,995	1,362,995
其 他	31,218	-	31,218
合 計	<u>\$154,901</u>	<u>\$1,362,995</u>	<u>\$1,517,896</u>

主要商品：

植入劑	\$151,042	\$1,362,995	\$1,514,037
保養品	612	-	612
其 他	3,247	-	3,247
合 計	<u>\$154,901</u>	<u>\$1,362,995</u>	<u>\$1,517,896</u>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收入組成部分如下：

	臺灣營運部門	大陸營運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110,705	\$-	\$110,705
大 陸	-	1,228,137	1,228,137
合 計	<u>\$110,705</u>	<u>\$1,228,137</u>	<u>\$1,338,842</u>

主要商品：

植入劑	\$104,471	\$1,228,137	\$1,332,608
保養品	1,257	-	1,257
其 他	4,977	-	4,977
合 計	<u>\$110,705</u>	<u>\$1,228,137</u>	<u>\$1,338,842</u>

(2)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4.9.30	113.12.31	113.9.30	113.1.1
銷售商品	<u>\$32,769</u>	<u>\$73,850</u>	<u>\$56,630</u>	<u>\$202,566</u>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14. 1. 1~114. 9. 30	113. 1. 1~113. 9. 30
合約負債之淨增加(減少)	<u>\$ (41,081)</u>	<u>\$ (145,936)</u>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約負債變動，減少係因大部分履約義務已滿足於本期及當期認列收入。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滿足之履約義務分攤之交易價格共計 8,924 仟元，預期將於未來一年內履約認列收入。

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 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	\$-
應收帳款	-	-	-	-
合 計	<u>\$-</u>	<u>\$-</u>	<u>\$-</u>	<u>\$-</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9 月 30 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除個別客戶依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係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

(1)民國114年9月30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計
		30 天內	31~60 天	61~180 天	180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493	\$172	\$61	\$86	\$-	\$812
損失率	0%	0%	5%	3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u>\$812</u>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屬未逾期。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113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計
		30 天內	31~60 天	61~180 天	180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311	\$138	\$30	\$63	\$-	\$2,542
損失率	0%	0%	0%-5%	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u>\$2,542</u>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屬未逾期。

(3)民國113年9月30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未逾期(註)	逾期天數				合計
		30 天內	31~60 天	61~180 天	180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293	\$374	\$37	\$65	\$-	\$2,769
損失率	0%	0%	5%	30%~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u>\$2,769</u>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屬未逾期。

(4)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金額均為0元。

10. 營業租賃

本集團主要承租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20年。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土 地	\$43,271	\$45,800	\$46,643
房屋及建築物	82,126	101,834	110,768
合 計	<u>\$125,397</u>	<u>\$147,634</u>	<u>\$157,411</u>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租賃負債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流 動	\$24, 233	\$23, 275	\$23, 879
非 流 動	99, 623	121, 935	130, 889
合 計	\$123, 856	\$145, 210	\$154, 768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前三季因簽訂新租賃合約，故增加使用權資產 4, 600 仟元，並認列同額之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前三季因承租土地修改租賃契約，故增加使用權資產 3, 254 仟元，並認列同額之租賃負債。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第 3 季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2 財務成本；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9 月 30 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2)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土 地	\$843	\$843	\$2, 529	\$2, 529
房屋及建築物	6, 717	7, 114	20, 432	21, 068
列入成本及費用	\$7, 560	\$7, 957	\$22, 961	\$23, 597

(3)其他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 119	\$1, 467	\$3, 619	\$4, 57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41	1, 214	2, 101	2, 272

(4)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租賃負債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5, 928 仟元及 26, 696 仟元。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 7. 1~114. 9. 30			113. 7. 1~113. 9. 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4,491	\$32,474	\$46,965	\$12,973	\$42,284	\$55,257
勞健保費用	1,645	6,005	7,650	1,274	5,489	6,763
退休金費用	710	638	1,348	594	490	1,08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55	1,910	3,065	899	1,104	2,003
折舊費用	15,739	8,075	23,814	15,538	8,658	24,196
攤銷費用	69	1,487	1,556	88	871	959

功能別 性質別	114. 1. 1~114. 9. 30			113. 1. 1~113. 9. 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1,596	\$128,844	\$170,440	\$39,110	\$128,786	\$167,896
勞健保費用	4,511	16,381	20,892	3,704	14,684	18,388
退休金費用	1,989	1,761	3,750	1,712	1,340	3,05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892	4,001	7,893	3,092	3,433	6,525
折舊費用	46,736	24,945	71,681	45,729	25,532	71,261
攤銷費用	213	3,759	3,972	251	2,440	2,691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 1.5%至 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25%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員工酬勞及基層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 11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認列 4,900 仟元及 2,450 仟元，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14,654 仟元及 7,327 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認列 3,788 仟元及 2,105 仟元，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依獲利狀況，分別以 12,229 仟元及 6,794 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擬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 17,294 仟元及 8,647 仟元，其與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別為 17,342 仟元及 8,671 仟元，其差異數分別為(48)仟元及(24)仟元，主要係因估計改變。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利息收入	\$1, 987	\$2, 202	\$9, 648	\$8, 649
其 他	4, 153	103	4, 719	6, 571
合 計	<u>\$6, 140</u>	<u>\$2, 305</u>	<u>\$14, 367</u>	<u>\$15, 22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298)	\$-	\$(300)	\$(11)
淨外幣兌換利(損)益	1, 644	5, 129	2, 854	18, 225
其他(損失)	(5)	(11)	(5)	(1, 556)
合 計	<u>\$1, 341</u>	<u>\$5, 118</u>	<u>\$2, 549</u>	<u>\$16, 658</u>

(3)財務成本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租賃負債之利息	\$1, 119	\$1, 467	\$3, 619	\$4, 570
減:利息資本化	-	-	-	-
合計	<u>\$1, 119</u>	<u>\$1, 467</u>	<u>\$3, 619</u>	<u>\$4, 570</u>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所得稅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59,010	\$50,162	\$244,755	\$220,38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期之調整	-	-	(72)	(2,246)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	16,232	17,256	(14,286)	4,917
所得稅費用	<u>\$75,242</u>	<u>\$67,418</u>	<u>\$230,397</u>	<u>\$223,05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2,579</u>	<u>\$980</u>	<u>\$(1,136)</u>	<u>\$2,455</u>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1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89,677	\$171,609	\$567,907	\$530,3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463	54,463	54,463	54,463
基本每股盈餘(元)	\$3.48	\$3.15	\$10.43	\$9.74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89,677	\$171,609	\$567,907	\$530,368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463	54,463	54,463	54,463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仟股)	35	46	49	6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4,498	54,509	54,512	54,525
稀釋每股盈餘(元)	\$3.48	\$3.15	\$10.42	\$9.73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林園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典華雅聚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典華婚訂資源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與本公司董事係同一人
典華幸福資源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同一人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其他費用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其他關係人	\$310	\$495	\$1, 343	\$783

2. 應付費用

	114. 9. 30	113. 9. 30
其他關係人	\$295	\$9

3.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4. 7. 1~ 114. 9. 30	113. 7. 1~ 113. 9. 30	114. 1. 1~ 114. 9. 30	113. 1. 1~ 113. 9. 30
短期員工福利	\$5, 624	\$5, 835	\$17, 600	\$17, 509
退職後福利	138	134	408	379
合計	\$5, 762	\$5, 969	\$18, 008	\$17, 88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4. 9. 30	113. 12. 31	113. 9. 30	
受限制定期存款	\$10, 200	\$9, 200	\$9, 200	租約擔保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契約承諾

1. 截至民國114年9月30日及113年9月30日止，本集團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12, 552仟元及\$30, 143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35,793	\$775,165	\$603,198
應收票據淨額	141	2,274	1,987
應收帳款淨額	671	268	782
其他應收款	7,059	19,792	10,79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10,200	99,200	59,2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10,545	8,221	8,705
合 計	<u>\$764,409</u>	<u>\$904,920</u>	<u>\$684,671</u>

金融負債

	114年9月30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	\$9
應付帳款	9,166	18,264	15,047
其他應付款	125,016	144,183	106,987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23,856	145,210	154,768
長期應付款	13,659	13,659	13,659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12,629	14,569	12,960
合計	<u>\$284,326</u>	<u>\$335,894</u>	<u>\$303,430</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4. 9. 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42	\$30. 400	\$28, 637
人民幣	17, 582	4. 247	74, 671

113.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4	32. 73	\$13, 222
人民幣	29, 811	4. 452	132, 719

113. 9. 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8	\$31. 600	\$7, 524
人民幣	11, 919	4. 499	53, 624

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2, 854 仟元及 18, 225 仟元。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外幣升值/貶值 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 826 仟元及 429 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未有重大利率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未持有上市櫃及非上市櫃公司之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價格風險。

4.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擁有廣大客戶群且大部分採預收貨款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4. 9. 30					
應付票據	\$-	\$-	\$-	\$-	\$-
應付帳款	9,166	-	-	-	9,166
租賃負債	28,025	34,610	41,001	31,961	135,597
其他應付款	125,016	-	-	-	125,016
長期應付款	-	13,659	-	-	13,659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3. 12. 31					
應付票據	\$9	\$-	\$-	\$-	\$9
應付帳款	18,264	-	-	-	18,264
租賃負債	27,985	34,887	60,049	35,021	157,942
其他應付款	144,183	-	-	-	144,183
長期應付款	-	-	13,659	-	13,659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3. 9. 30					
應付票據	\$9	\$-	\$-	\$-	\$9
應付帳款	15,047	-	-	-	15,047
租賃負債	28,967	35,705	68,261	36,041	168,974
其他應付款	106,987	-	-	-	106,987
長期應付款	-	-	-	13,659	13,659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 1. 1	\$145,210	\$14,569	\$159,779
現金流量	(22,309)	(1,940)	(24,249)
非現金流量	955	-	955
114. 9. 30	<u>\$123,856</u>	<u>\$12,629</u>	<u>\$136,485</u>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租賃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 1. 1	\$169,018	\$11,933	\$180,951
現金流量	(22,126)	1,027	(21,099)
非現金流量	7,876	-	7,876
113. 9. 30	<u>\$154,768</u>	<u>\$12,960</u>	<u>\$167,728</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D.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 114 年 9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9 月 30 日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無。

(4)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一。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二。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無。

(2)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前款第一目至第三目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 (1)對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應揭露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三。
- (2)與大陸地區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詳附表一及附表二

十四、部門資訊

1.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之策略性事業單位區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兩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台灣營運部門：負責台灣地區及東南亞地區所有保養品、植入劑產品之接單及生產業務。
- 中國大陸營運部門：負責中國大陸地區所有植入劑產品之接單業務。
2.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方式衡量，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3.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基礎。

4. 民國11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台灣 營運部門	中國大陸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6,497	\$447,101	\$-	\$503,598
部門收入	208,440	-	(208,440)	-
收入合計	\$264,937	\$447,101	\$(208,440)	\$503,598
部門損益	\$237,597	\$109,243	\$(81,921)	\$264,919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台灣 營運部門	中國大陸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45,175	\$412,368	\$-	\$457,543
部門收入	177,393	-	(177,393)	-
收入合計	<u>\$222,568</u>	<u>\$412,368</u>	<u>\$(177,393)</u>	<u>\$457,543</u>
部門損益	<u>\$214,751</u>	<u>\$98,699</u>	<u>\$(74,423)</u>	<u>\$239,027</u>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台灣 營運部門	中國大陸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4,901	\$1,362,995	\$-	\$1,517,896
部門收入	624,335	-	(624,335)	-
收入合計	<u>\$779,236</u>	<u>\$1,362,995</u>	<u>\$(624,335)</u>	<u>\$1,517,896</u>
部門損益	<u>\$710,669</u>	<u>\$350,050</u>	<u>\$(262,415)</u>	<u>\$798,304</u>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台灣 營運部門	中國大陸 營運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0,705	\$1,228,137	\$-	\$1,338,842
部門收入	531,326	-	(531,326)	-
收入合計	<u>\$642,031</u>	<u>\$1,228,137</u>	<u>\$(531,326)</u>	<u>\$1,338,842</u>
部門損益	<u>\$660,391</u>	<u>\$364,897</u>	<u>\$(271,867)</u>	<u>\$753,421</u>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北京享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624,335)	80%	註	與一般客戶同為採預收方式		\$-	-	註

註:114 年度起交易條件採預收貨款。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4 年度第三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本公司	北京享贊	1	銷貨收入	624,335	預收	41.13%
0	〃	〃	1	預收貨款	14,251	〃	0.7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双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享贊國際 貿易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醫療機械、 保養品批發及進出 口貿易業務等	\$54,149	1	\$54,149	-	-	\$54,149	\$262,415	100%	\$262,415	\$351,696	\$1,336,312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三)
\$54,720 (USD 1,800仟元)	\$54,720 (USD 1,800仟元)	\$866,656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係經由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

註三：為本公司淨值之60%。

註四：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30.4。